

微山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微山县文化和旅游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济宁”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weishan.gov.cn/> 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微山县文化和旅游局联系（地址：微山县昭阳街道微山湖大道 199 号，联系电话：0537-8221381）。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县文化和旅游局秉持着“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强化组织管理，积极主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向社会各界通报本单位在文化活动开展、旅游资源开发、市场监管等方面的工作进展情况，夯实公开领域基层基础。

（一）主动公开情况

在这一年里，我单位积极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共计发布 102 条。其中，涵盖政策文件 4 条，精准传达政策精神；行政权力相关信息 46 条，全面展示行政工作动态；重点领域信息 8 条，突出关键工作环节；其他方面信息 44 条，多维度满足公众知情权。通过丰富多样的信息公开内容，切实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与监督权，推动政务工作在阳光下运行。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县文化和旅游局未收到公开政府信息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县文化和旅游局严格按照信息公开条例进行信息管理，定期组织信息管理人员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培训。制定详细的信息更新计划，根据不同类型信息的特点，确定相应的更新周期。在信息收集、存储、传输和发布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信息安全相关法律法规。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县文化和旅游局建立严格的信息收集机制，对于文化活动开展、旅游项目建设进度、市场监管执法情况等信息，及时进行收集，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同时丰富信息形式、细化分类体系，动态更新相关重要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县文化和旅游局对本部门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查看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间节点开展工作。针对重点领域或关键问题开展专项督查，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通过多种渠道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增强公众对信息公开的认知和参与意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问题：

信息公开的全面性与准确性不足；在信息公开工作中，对公众参与的宣传引导力度不够，很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渠道和参与方式了解甚少，不知道如何获取信息和表达自己的意见；缺乏主动引导公众参与意识和措施。

改进情况：

完善信息公开内容审核机制、强化信息发布时效管理、拓宽与优化信息公开渠道，建立健全公众意见反馈处理机制，明确规定公众意见的受理、转办、答复等环节的工作流程和时限要求，确保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得到及时有效的回应。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年度我局信息处理费收取金额为 0。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政策解读及时且多样，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在新政策法

规发布后的一定时间内，完成政策解读材料的发布。除传统文字解读外，积极采用图表、漫画、视频等形式，提升解读的直观性与易懂性。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共提出涉及文化和旅游局工作的建议 10 件，县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以来，共提出涉及文化和旅游局工作的提案 27 件，内容涉及景区提档升级、乡村旅游、全域旅游、文旅康养等内容。所有建议、议案均在规定期限内办复完毕并被采纳，办复率 100%，满意和基本满意率 100%。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微山县文化和旅游局创新服务形式，根据公众的搜索记录、关注领域等信息，增加对应模块信息的推送；设立“政务公开体验区”，配备专业的引导人员，为公众解答疑问，收集反馈意见，促进政务服务的优化。